补充协议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苏州市石湖景区管理处（华南虎苏州培育基地）

联系人：张芳

联系电话：0512-68189827

乙方（供应方）： 苏州食兄弟食品配送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杨茜

联系电话：13771787007

甲乙双方于 2025 年 02 月 27 日签署了《动物园野生动物饲料采购野生动物饲料费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JSZC-320500-SZJJ-G2025-0002001，下称“原合同”），合同履约期限截止到 2026 年 2 月 28 日，现因 2026 年野生动物饲料采购预算金额确定滞后，经财政评审流程及政府公开招标法定程序无法确保在 2026 年 3 月 1 日前完成并确定中标单位。为了保证野生动物饲料不断供，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，特订立本补充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变更事项

双方同意，将原合同约定的合同履行期限延长一个月，即变更为自 2025 年 03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3 月 31 日（若延长期内，项目总结算金额达到原合同金额 5136195.98 元，合同自动终止）。除上述期限延长外，原合同约定的合同范围、服务内容、合同单价等其他条款均保持不变，双方继续遵照执行。

第二条 合同生效

1. 本补充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签字（或盖章）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
2. 本补充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 本补充合同内容与原合同约定不一致的，以本补充合同为准；本补充合同未约定事项，仍以原合同为准。

甲方签章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2025 年 12 月 23 日

乙方签章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2025 年 12 月 23 日